

胡雨唯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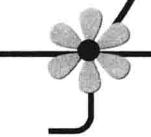
有你 这辈子 已经足够

这个世界我最爱的是自由，为了你，我情愿画地为牢。
我们在对的时间相遇，却发现，原来爱错了。
只是，我仍旧感谢上苍，让你我相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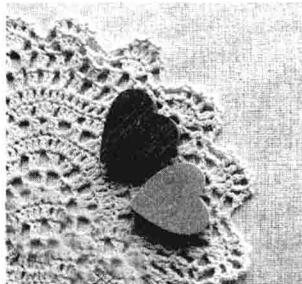


中国言实出版社

有你已经足够



胡雨唯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这辈子有你已经足够 / 胡雨唯著. —北京：中国
言实出版社，2014. 7

ISBN 978-7-5171-0669-2

I. ①这… II. ①胡…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42478 号

责任编辑：陈昌财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80 号加利大厦 5 号楼 105 室

邮 编：100101

编辑部：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甲 16 号五层

邮 编：100037

电 话：64924853（总编室） 64924716（发行部）

网 址：www.zgyscbs.cn

E-mail：yanshicbs@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玖仁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16

字 数 210 千字

定 价 29.80 元 ISBN 978-7-5171-0669-2

目录

引子／001

第一章 黑色，子夜的本欲／005

第二章 蓝色，黄昏的绝望／056

第三章 灰色，午后的救赎／144

第四章 白色，黎明的归途／205

结束语／250



引 子

这是一个物质疯狂的时代，我们都是这个时代里沉沦翻转的芸芸众生之一分子，有的翻身翻得好的就上去了，有的翻身速度慢了，或者翻身技术不好就沉了，沉到深不见底的异界。

我就是那个翻身技术不好的群体里的一个，大名兰晓，小名小兰。虽然人家都说我的名字没有创意，但是我还是觉得，这是一个正反都能念的名字，单凭这一点，我就没有理由不喜欢它！当然，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那就是我的主管很喜欢这个名字，她给的理由是：够土气。

这不，她又开始喊我跑腿了。

“兰晓，去给我买一杯咖啡，不加糖……”

“知道了，不加糖多加奶，红姐。”冲她一笑。

“嗯，还是小兰了解我。”

我能不了解她吗？我都给这个胖子做了一年助理了，身边的其他同事早就不升了就是跳了，只有我还傻了吧唧的在这等着她的那句，“只要你做好了，就给你加薪”的话实现的那一天。是啊，加薪，可是我真想骂一句，这都一年了啊，我还拿着比实习工资高不了多少的而且一成不变的 3650 块

引
子

钱的工资，在上海这个钱能砸死人的地方活着，我还没死一定是哪方大神保佑我了，不然我早就魂归哪个地下水道了。不过吐槽归吐槽，咖啡还是要买的，否则我一定会死的很惨。

再说我们公司楼下这个卖咖啡的，这是一个标准的娘炮，整天翘着兰花指，扭扭捏捏地问我，“兰晓，你又来了啊。”这不废话嘛，我不来，你是怎么见到我的？不过我还是很淑女的和他说，“是啊，加成哥，我又来买咖啡了，老规矩哦。”听听，这嗲里嗲气的声音连我自己都觉得恶心，可是没办法，这哥们就是好这口，你要是不按着他的性子来，那么他就会偷偷给你的咖啡里加上满满一勺白砂糖，然后我不是被自己恶心死的了，而是被我们的胖主管红姐一声狮子吼给震死了。

“好嘞，兰晓，你等着哈，马上就好。”然后他就又扭着那一尺七的水蛇腰翘着兰花指去鼓捣他的咖啡机了。

其实我挺喜欢买咖啡的，这样我才能名正言顺地出来呼吸呼吸新鲜空气，这样我才能继续喘着气，活着，然后继续拿着我那 3650 的工资穿梭在这繁华的大城市，勉强度日。

其实很多人都不理解我为什么不跳槽，按说这一年都不长的工资早就该踢跑了我这种高材生。是的，高材生，我是 C 大的研究生，之所以没有继续读博士，是因为我不想变成黄金圣斗士，理由很可笑吧，不过偷偷告诉你，其实是我没有考上自己想读的那个大学的专业，所以脑袋一发昏，就跑出来工作了，工作虽然高不成低不就，但是起码也是可以吃饱饭的，只是，我不明白一句话，那就是“女人如果不努力，以后只有逛不完的菜市场和买不完的地摊货”，我明明已经很努力了，可是我还是有着逛不完的菜市场和买不完的地摊货，好吧，我承认，我努力的技术不是很好。

“兰晓，你的咖啡。”

“哦，来了。”好吧，我的思路被打断了，但是我说的是真的，为什么我还是买不起土豪金？在这个苹果普遍的时代，我还是继续用着我的联想 S880，好吧，联想也是一个很强大的手机，支持国货，看来我做的不错。

“红姐，你的咖啡，包您满意。”邀功一般的走了进去，却看见一群人齐齐的看着我，嗯??? 我急忙退出去一看，顿时脚底抽空，这居然是董事会，哦天啊，我知道，这下铁定完蛋了，今天董事会正在商讨裁员的问题，看来这下我是第一个了。

垂头丧气地走到后勤部，敲了敲主管的门，“红姐，你的咖啡。”声音有点低沉，但是正在埋头于文件里的红姐并没有感觉到异样，而我也并没有告诉她我今天犯了错误，而是在她接过咖啡后，默默地走回自己的位子，然后又是默默地收拾东西，准备滚蛋。当我把东西都收拾好了，才发现有一双眼睛在盯着我。我便索性也盯着他，心想反正我也要被辞职了，还怕你？然后我们两个就这样对峙着，直到红姐的那一声，“哎呀，总经理您怎么来我们后勤部了，要不要看一看，我们后勤部工作都特别勤快，是吧，兰晓。”她给了我一个眼色，但是我却没看见，然后理所当然地被吼了一句，“兰晓，去给总经理倒水。”

“哦，哦，好。”在错愕中，我跑到饮水机边给他接了一杯水，再然后，他接过水，说了一句我到现在都不会忘记的话，“兰晓，人如其名，长得还真是有点小。”好吧，我承认，这句话戳到我的泪点了，因为从小个子就不高，一直被嘲笑，好不容易熬到现在勉强不算矮个子了，他这个又跑出来刺伤我。这下好了，连刚见面的总经理都嘲笑我，眼泪瞬间迸发，“我是只有一米六二，怎么了？”然后抢过他的水杯，将里面的水全部泼到了他的身上，“目测您有一米九零吧，那又怎么样？还不是被小个子泼了水？”说完我也不顾红姐在后面的叫喊，就抛出我认为这辈子说的最伟大的一句话，“辞职信今天下午就拿给你。”这真的是我长这么大第一次说出的“不”。很悲哀吧，不过，这就是我的人生，一个矮穷挫的人生。

这是我自己给自己取得代号，矮穷挫，其实我长得并不丑，还稍有姿色，但是到了这个岁数依旧是单身，所以我自卑地以为，一定是自己很挫，才到了27岁高龄依旧孤家寡人。好吧，我认了。但是这样没什么不好，家里没有催我去相亲，我也可以过着自己吃饱全家不饿的日子，虽然没有责任

心，但是，我也只能这么安慰自己了，不是吗？

其实我本以为我会这么一直过下去的，过着我的简单的小日子，但是没有想到的是，那一杯水，不但泼乱了我的生活，也泼乱了我原本的人生。

或许，我的人生，早就乱了……

第一章 黑色，子夜的本欲

甩出那句话之后其实我是有点后悔的，毕竟现在的工作不好找，我还拿着我那研究生的高不成低不就的学历，更是难找工作了，索性在公司楼下的公园坐下来，掏出手机，拨出一个最熟悉的号码。

“喂，妈妈，你干嘛呢。”没错，这就是我妈的号码，我唯一一个烂熟于心的号码。

“妈吃饭呢，你干啥呢？这个点儿不应该是上班呢吗？咋有时间给妈打电话了。”没错，这个操着东北腔的女人就是我妈，一个最关心我的人。

“我这不出来给红姐买咖啡嘛，然后偷个闲，没事，您吃饭吧，那我挂了哈，咖啡好了。”

“嗯，好，好好上班，妈没事，你爸也好，家里不用你担心。”

“嗯，那不说了，妈，我要回去上班了。挂了。”迅速地挂了电话，以防妈妈听到我的哭腔，是啊，挂了电话，其实她不知道，一样挂了的还有我的工作。

重新整理好情绪，播出第二个电话，我的室友，晓萱，全名李晓萱，名字里也有一个晓字，却长到了一米七五，我们俩每次站到一起都是如此的不

和谐，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之间的友情，但是我们之间唯一不同的是，她这一年不断的换工作，终于找到了一个每月固定六千打底的工作。是的，夜场女郎，说白了就是卖酒的。酒卖的多赚的就多，她一度怂恿我也加入“高薪族”，但被我断然拒绝，之后她就再也没有提过。虽然我也羡慕她的土豪金，平板电脑，但是我还是不希望自己那么俗气，当然我不是说赚钱俗气，一个中文系的研究生多少都是对这个社会抱有一丝美好的幻想的，说白了，我就是不想我的梦被打破，仅此而已。

“喂。”其实我并不知道应该跟她说关于我辞职这件事。

“兰晓啊，怎么这么早打电话啊，我再睡一会儿啊……”

然后，就没有然后了，她挂了我的电话，今天早上她三点钟才回来，现在是十点，好吧，我原谅她了，但是，她却不知道，她是我在这个城市里唯一能说真心话的女人。

“好了，电话都打完了，鉴于回家太远，我又懒得动，那就找个网吧写辞职信吧。”拍了拍身上的干草，又是充满了干劲，是啊，我是谁？我可是今年已经 27 岁了的兰晓啊，有什么好怕的？辞职了？辞职了那就再找呗。好歹我也是研究生的学历呢！带着这样的心境，我义无反顾地走进了距离我们公司最近的一家环境还算好的网吧，租了网卡，打开电脑后就噼里啪啦的打起我的辞职信。第一次，我觉得敲击电脑键盘是一件这么有趣的事，所以，这封辞职信，我足足写了六个小时，接近三万字，连午饭都没有吃，待到打印出来的时候，我自己都为自己的敬业精神小小的感动了一把，然后我拿着我这厚厚的辞职信就再一次走进了我们公司的大楼。

“红姐，感谢您这一年多的照顾，兰晓不才，又给您惹事了，不过我还是很有自知之明的，这是我的辞职信，我走了就不会有人给您惹麻烦了，红姐，我已经决定了，您就不要挽留我了！”虽然是语气明显底气不足，但是还是壮着胆子对着那个背对着自己的椅子又说了一次“红姐，这是我的辞职信！”

然后转过了一个人，一张足以使我下巴都掉到地上的脸，我们的总经

理，今天上午被我泼了水的男人，柳文。

“你怎么在这？”我表现的一点也不紧张，就是手心里都是冷汗罢了，何况他又看不见。

“怎么？我就不能在这里视察一下工作？今天上午听你说要辞职，我就想，这兰晓小姐这么高的学历，这么好的素养，怎么能在这后勤部做一个助理呢？而且一做就是一年多？啧啧，绝对是屈才啊。而我这个人呢，最欣赏人才了，所以我就做了决定，破格提升兰晓小姐做总经理助理，明天就上任，所以……”拿过我手里的辞职信，一脸微笑地放进了桌子上的碎纸机里，“你的辞职信，没用了，不过，你这敬业精神我表示赞赏。”

“你怎么能随便动我的东西，那可是我……”想要伸手去抢救我那濒临死亡的辞职信，但是它已经变成碎条魂归西天了。

“那可是你在网吧忍受着呛人的烟味一字一句打出来的，都是你的心血，而且看着厚度，估计有几万字吧。”那张突然出现在我面前放大的脸吓得我连忙后退。他却嫌弃地掀起我的小西服放在鼻尖闻了闻，“兰晓啊，以后别去网吧了，公司又不是穷的不能给你提供电脑，你这不是给我脸上抹黑么？”

听到他这番话，我本来就生气了，谁知道他还加了一句，“还有，我对烟味过敏，你要记住了你上司的喜好！”

“我……”

“你什么你，而且我还很好奇，你这个未成年人是怎么进去的？现在都没人管你要身份证吗？”柳文强忍着笑意打量着我。

我发誓如果我面前有一杯水，我还会泼到他的身上，这个男人简直就是一个超级贱男，他好像看出我在找作案工具，摊了摊手，“我已经把这间屋子里所有的水都倒了，所以你不用浪费眼神了，省的回去还要滴眼药水。”

“柳总，我们说正经的，我又没有说要给你做秘书，我要辞职而你弄坏了我的辞职信，您是什么意思？”指着纸篓里的一堆废纸，依然固守着我的防线，虽然总经理秘书那个职位和工资对我来说有很大的诱惑力，8900块！那可是我可以买土豪金，可以和其他小伙伴们一样给家里寄钱，可以不用有

穿不完的地摊货的资本，但是做人不能短了志气不是？不过身体里另一个小人立刻跳了出来，对那个有志气的小人就是一拳，结果一下就把它打死了。好吧，如果他执意挽留我，我就勉为其难地留下来给他做助理好了，心里窃喜着。

“兰晓，我这可是为了你好，你想，你是一个有才华的高材生，你要施展你的抱负，不是吗？还有，你甘心再从头做起吗？那可不一定还有3650块可以拿哦。”柳文那狐狸眼儿一挑，就是一只绝对的狐狸，哦不，老狐狸。“而且，你不记得你和公司的合同啦？我来给你读一读，兰晓与上海天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约，合约时限是三年，如果这三年间兰晓提出离开，那么则赔偿五倍违约金。”看着他满意地把合同递给我，“五倍，让我算算，哦！”夸张的拍了拍额头，他说，“五倍不就是十五万嘛，兰小姐，您现在还打算辞职吗？”

我的心里是一种说不出什么的滋味，是终于有理由可以说服自己的自尊心留下而高兴，还是为自己刚走出大学校园不懂社会而随便签的合同而悲哀呢？好吧，不管怎么样，我都必须承认，我败给他了，败给这个狐狸男，外界的高富帅，土豪，而且，败得心甘情愿。

“好吧，柳总，我明天就去您办公室报道，但是我没有经验……”我终于屈服了，但是我却看到了我心里那个胜利的小人欢呼雀跃的样子，而那个有自尊的小人也仰面朝天地笑了。

“那我今天就先回去了。”本想一走了之，回去好好想想怎么面对这个腹黑男的，谁知道他却从后面拉住了我，确切地说是揪住了我的衣服，因为他只用了大拇指和食指，还一脸嫌弃，“没关系，反正都是助理，我相信你。不过，我先带你去置办几件行头，穿成这样子，怎么能跟我出出入呢？”

一把打开了他那嫌弃的手，“柳总，您这话说的还真是有意思，既然你嫌弃我，干嘛非要我做你的秘书呢？何况您这么高贵，我也不想玷污您的气质。”我生气了，也不知道是气他的嘲笑，还是气自己的无能，是啊，我的衣柜里只有穿不完的地摊货，那又怎么样，每一件都是我自己干净的钱买

来的。

“喂，你生气了？我开玩笑的，不过是真的要带你去买衣服的，今晚有一个舞会，你知道，我没有舞伴，而你跳得还不错。”

“我怎么知道你有没有舞伴？不对，你怎么知道我会跳舞？”我开始警觉了，这个男人要干嘛？

“喂，喂，喂，别把我想的那么猥琐好吗？就算要，你觉得我会找你这样的吗？真是的，快走，别逼我发火。”说完粗鲁地拉着我，在众目睽睽之下就离开了。我猜测我的脸此刻一定比猴屁股还红，因为我长这么大还没有被男生牵过手，即使是牵着手腕。

“等下。”到了一辆名车前面，我以为他会绅士地为我拉开车门，可是现实告诉我，我又想多了，他自顾自的去了驾驶的位置，然后从钱包里掏出两百块钱，“自己去打的士，我们正大广场见，兰小姐。”

“喂，喂，你什么意思，喂。”他根本不顾我在后面的喊叫，一踩油门就开走了那我这辈子都只能看不能开的法拉利。

看着手里两张红色的毛爷爷，似乎他也用鄙夷的眼神看着我，我带着愤怒，用力地把那两百块钱甩在地上，用力地踩着它们。然后，刮了一阵风，然后，就是一个一身职业装的女人踩着高跟鞋在后面追着在地上翻滚的百元大钞，动作之丑陋真是惨不忍睹。终于把那两张红色人民币捡起来之后，又想踩两脚，无奈刚刚追赶它的时候太累，便不敢再对它动手动脚了。

在路边拦了一辆的士，说了声“正大广场”。就只见路边的各种车在边上穿过，其实我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有多久没有坐过的士了，每天挤公交的日子恨不得把我挤成了馅饼，每次当我下定决心要坐的士的时候，摸摸兜里的人民币，我就咽了咽吐沫，掏出两张一块钱，大方地丢到公交车自动投币箱里，然后继续挤着馅饼。今天托柳文的福，坐上了久违的的士，刚刚充满阴霾的心情立即变得万里无云的艳阳高照。

“小姐，正大广场到了。”

“多少钱。”

“59块。”

“哦，给你。”一边不情愿地把手里的红色毛爷爷递给司机，一边嘀咕，“这么一会儿就这么贵，要是坐公交能坐29次呢，真是贵死了！”

“小姐，找您41块。”

“谢谢您。”

“不客气，欢迎下次乘坐。”

微笑着关了车门，“还下次呢，这么贵，鬼才要坐！”冲着出租车离开的方向努了努嘴，“不过这柳文也太过分了，丢给我两张毛爷爷就可以了？真是……”

“真是什么？兰晓小姐！你知不知道我在这等了你十分钟了，就算你是坐驴车也比这快吧！”

我拿着那一把花花绿绿的毛爷爷，站在柳文面前，恨不得再拿一杯水，哦，不，一盆水泼到他身上，“你以为自己有钱就了不起了？”

“怎么了？有钱难道不好吗？如果不是为了钱，你干嘛出来工作？回家睡大头觉不就得了吗？”柳文耸耸肩，“还是你觉得拿了我的钱很脏，侮辱了您高贵的手掌？”

听着他越来越难听的话，我的眼泪很不争气地眼眶里打转，“没有啊，我这不是还给你钱么？喏，还剩141，还您。”摊开手掌，努力的露出一个微笑。

柳文没想到我会这样做，有些愣住，然后不紧不慢的说，“给你了，就当你今晚陪我参加舞会的报酬好了。”

“谢谢，我不要！要是真是为了钱才跟你来这，那我不是太便宜了！柳总，不是什么都能用钱能买到的！”说罢把钱塞到他的手里，我就率先向着商场的方向走去，完全不顾愣在原地的柳文。

站在那里，我叹了一口气，这可是我原来想都不敢想的地方，因为这里号称烧钱地狱，哪里是我这种小市民逛得起的，所以，今天他带我买的衣服，明天我都还给他，因为我兰晓虽然穷，但是还是知道无功不受禄这句

话的。

回过头，看着柳文优雅朝着我的方向走过来，我有那么一刹那觉得他真的是王子，但是他一张口我就知道，这就是一个恶魔，因为他说，“兰晓，随你现在怎么想，你早晚会和我想的一样的！”

“那我也随你怎么想，反正我坚信那一天是不会到来的！”看着他那不可一世的侧脸，我真是恨不得上去抽他一巴掌，但是我忍住了，因为我连他的肩膀还没到，要打他需要蹦，而我的弹跳力是出了名的差。索性不理他，就那么站着，最后他妥协了，因为已经四点半了，而舞会也应该快开始了。

“走吧，兰小姐，以后是以后，现在还要过日子不是？”说完还绅士的拉着我的袖子，带着毫无优雅可言的我走进了这个富人区。

他把我拽进一个应该是他很熟悉的店子，“给她找身衣服，晚上要参加舞会。”然后就走了出去，去了对面的男士区。而我呢，一看就是不受宠的，但是店员们还是热心的给我找着一件又一件的晚礼服，因为柳文一看就是个土豪而且是这里的常客。

柳文很快就买好了西装，因为他天生就是衣架子，穿什么都好看，然后他回到了我这间店，就一直做摇头的动作。

我一次次的从试衣间走进走出，他一直摇头、摇头。直到我的耐心已经被消磨光了快要爆发的时候，他却满意地点点头，然后对着业务员说，“包起来。”

我以为自己可以松一口气了，但是他紧接着丢给我一件衣服，“先换这个，我带你去做造型。”

“为什么？”我仰起头，极其不悦。

“我对烟味过敏。”丢下这句话他就不理我了，而我也只能认命地再次走进试衣间，心里咒骂着他这个贱人。

“拿着。”把衣袋子塞到我怀里，他优雅的走在前面，而我在后面只能气得直跺脚。

“对了，你穿多大码的鞋子。”他忽然停了下来，而我很荣幸的没有注意到，直接撞到了他的怀里。然后头顶传来了他那讽刺的声音，“要投怀送抱是不是早了点？”

“喂，你说什么呢？你自己无缘无故的停下来，你还有理了啊。”我极其不雅观的对着他大吼起来，然后很自然的看到周围人诧异的眼光，此时我真的想找个地缝钻进去算了。

“我问你穿多大码的鞋子，难道你打算穿这个鞋子配着白色的晚礼服吗？”他也不理我，依旧问着。

“37码。”我很不开心，但是还是说出了自己的鞋码。

“人不大，脚还不小呢。”然后他拨接了一个电话，说了一句算是夸奖的话，“兰晓，真是佛要金装，人要衣装。”但是这句话听在我的耳朵里完全没有赞美而是十足的讽刺。

“不就是有几个臭钱么，得意什么！”我小声的嘀咕着，却被他听见了，“你说什么？”我连忙摆摆手，“没什么，没什么，说您温柔又多金。”陪着笑脸，待他转过头去，我长舒了一口气，看来这句话还挺管用的，以后吵不过他就夸他好了，嗯，就这么定了。

“兰晓，你是属驴的啊，怎么那么慢！”柳文站在门口不耐烦地看着站在原地发呆还一脸傻笑的我，“真是受不了你，兰晓！”

“哦。来了，来了。”我一路小跑，但是这人要是走背运估计喝凉水都能塞到牙缝，就在我马上就到门口的时候，很不巧地摔了个狗吃屎。我红着脸爬起来，然后看到柳文那张强忍着笑意的脸，也不顾周围人的窃笑，置气一般地快速地走到门口。

“喂，能不能快点。”这次换成了我不耐烦，“但是我们先说好，你要是再让我打的，我就不再去了！”微微地仰起我的下颚，我以为这样会让我看着有底气一些，但是他却说，“兰晓，你把头抬那么高干嘛？流鼻血了？”

我白了他一眼，没有说话，他却吹起口哨来，然后为我打开后备箱把衣服放了进去，又打开了副驾驶的车门，“请吧，兰小姐。”

“谢谢。”侧着头，我小心地坐了进去，我的心脏是如此地紧张，这是我第一次坐法拉利，这种紧张让我很没志气的想趁车还没开之前跑下去跟柳文说“你还是让我打的吧。”但是我强烈的自尊心让我忍住了，其实还不如说是我体内的虚荣小人出来又打了有志气的小人一拳，还说“你老老实实的坐着得了，哪那么多破想法。”好吧，我承认，我又败了。

柳文把钥匙插在钥匙孔里，一踩油门车就奔驰起来，我安静地坐着，一言不发，既不问晚上是什么舞会，也不问现在要去哪，就那么安静的坐着，安静到最后，柳文都觉得诧异。“喂，兰晓，你不会是刚刚摔傻了吧。”

可是我还是不理他，然后他腾出一只手扳过我的头，因为我已经睡着了。他笑了笑，“我还以为你安静下来了呢，原来是睡着了，真是个驴，还是一头懒驴。”为我调整了一个舒服的姿势，他继续专心地开着车，却慢慢地放慢了速度，生怕吵醒我一样，当然这些我都不知道。

直到车子慢慢停在一个高级造型中心，他才轻轻地推推我，“兰晓，兰晓。”

“嗯？到哪了？”揉了揉朦胧的双眼，我很不优雅地伸了个懒腰。这又换来了柳文一个鄙视的眼神，“造型中心，下车吧。”他率先走下了车，等了一个会儿也不见我下车，又折了回来，“兰晓，你真是头驴，就不能快点啊，我真是怀疑你能不能做好秘书……”

“这个，我打不开安全带了。”我有点惭愧，为自己的笨拙而惭愧。所以我的头很低，像是一个犯了错误的孩子。

“所以我就说你笨，笨驴。”柳文话语极其不友善，但是还是走了过来帮我解开安全带的扣发，动作优雅的像个真正的绅士。我不确定那时的我脸红没有，但是我知道我的心跳好像比平时快了几下。

“谢谢你。”

“哟，我们兰小姐还会说谢谢啊。”柳文很不识趣的说，“不过算了，走吧，谁叫我是个优雅的男人呢。”

我在他这句话刚落音，就给了他一个白眼，“你这不叫优雅。”